

中共新平彝族自治州工业科技和信息化局委员会文件

新工科信党〔2019〕29号



中共新平县工业科技和信息化局委员会 关于调整领导分工的通知

各股室、局属事业单位：

因人事变动，为进一步开展好党建、党风廉政建设、工业经济、科技创新、信息化建设等各项工作，经党委会研究，决定对局领导分工调整如下：

余 祥（党委书记、局长）：主持局党委及县工业科技和信息化局、中小企业局全面工作。

瞿永胜（党委委员、副局长）：协助局长工作。负责工业经济运行、工业发展规划、工业投资、技术创新、循环经济、节能降耗与资源综合利用、盐务管理、淘汰落后产能、新型墙体材料推广、中小企业暨非公经济发展、企业培训、

上市培育、政策法规宣传、企业减负、招商引资工作。分管工业和技术创新股、经济运行和节约能源股、中小企业股。

普学云（党委委员、副局长）：协助局长工作。负责党建、党风廉政建设、组织、人事、宣传、保密、综治维稳、信访、工青妇、老干部、挂钩扶贫联系点、机关作风、效能建设、政务信息公开、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协商交办的工作；负责物资采购、财务工作。分管党政办公室、新型工业化办公室。

郭金勇（副局长）协助局长工作。负责科技创新、科技成果转化、信息化建设、煤炭生产工作；统筹协调工业和信息化行业安全生产监管，负责电力、煤炭及民爆安全监管工作。分管科技股、煤炭管理所，联系数字经济中心。

向学才（县数字经济中心主任）：主持数字经济中心全面工作。

强化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党委领导班子对本单位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负全面领导责任；党委领导班子主要负责人对本单位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负第一责任人责任，对班子及成员的廉洁自律以及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一岗双责”职责负直接领导责任；领导班子其他成员按照分工对职责范围内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负主要领导责任。

安全生产工作根据领导分工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

必须管安全”及“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抓好落实。

实行局领导 AB 角制度，相关领导外出时，由互为 AB 角的领导代管其业务工作。其中，余祥与瞿永胜互为 AB 角、普学云与郭金勇互为 AB 角，郭金勇与向学才互为 AB 角。

中共新平县工业科技和信息化局委员会
2019 年 10 月 12 日



中共新平县工业科技和信息化局委员会 2019 年 10 月 12 日 印发